

社会主义商品制度不会产生 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

甘碧群 张孝宜 余陶生

“四人帮”为了复辟资本主义，长期以来，肆意诋毁社会主义商品制度，疯狂地破坏社会主义商品生产与商品交换。他们胡说什么“社会主义社会的商品交换，无论从它的形式和实质来看，都是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土壤，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它“既保护老资产阶级，又孕育着新资产阶级”。这是对马列主义和毛泽东思想的严重歪曲。

—

什么是商品的实质？商品的实质就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列宁指出：“凡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看到物与物之间的关系的地方（商品交换商品），马克思都揭示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商品的交换表示通过市场来实现的各个生产者之间的联系。”（《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与三个组成部分》）这里的生产者，可以是小商品生产者，可以是雇佣工人，也可以是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工人和集体农民。“四人帮”撇开商品实质是人与人之间的经济关系，不问这种经济关系究竟是怎样的生产者之间的经济关系，竟然得出社会主义商品制度是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土壤的荒谬结论，实际上是以不同的手法重施资产阶级学者的故伎。

历史上任何商品关系，既然体现一定的人与人的关系，就必然与一定的所有制相联系，并由一定的生产资料所有制所决定。斯大林指出：“决不能把商品生产看作是某种不依赖周围经济条件而独立自在的东西。”（《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简单商品生产是与劳动者的私有制相联系。资本主义商品生产是与资本主义私有制相联系。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则与之不同，它与社会主义公有制相联系。“四人帮”胡诌什么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实质上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这完全是抹煞社会主义商品生产与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本质区别，是脱离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用商品货币的抽象范畴代替对社会主义商品制度的具体分析，否定社会主义商品生产是特种的商品生产。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区别于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本质特征是什么？

第一，社会主义商品生产，是建立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它的目的是为了国家和人民的需要。与此相反，资本主义商品生产，是建立在资本主义私有制基础上。它的目的，是为了无限追求利润。

第二，社会主义商品生产所体现的是联合起来的社会主义劳动者的同志式互助合作关系。资本主义商品生产所体现的是物掩盖下的资本家对雇佣工人及其他劳动者的剥削关系。

第三，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是在国家的统一计划下进行的，价值规律的作用已被限制在一定范围。它已摆脱了资本主义商品生产那种竞争和无政府状态。

第四，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的范围，不象资本主义商品生产那样包罗万象，而是大大缩小了。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力已不再是商品，土地、森林、矿藏、工厂等等，也不是商品。总之，社会主义商品生产不是通常的商品生产，而是已经把资本家从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中排挤出去的特种的商品生产。因此，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不仅不是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土壤，相反，它有利于壮大社会主义经济力量，是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物质基础，是有力打击城乡资本主义势力，巩固工农联盟的重要阵地，并能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为逐步消灭阶级，过渡到共产主义创造条件。

二

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生产与商品交换这个形式固然是旧社会遗留下来的。但决不能因为存在着这种形式上没有多少差别的面，就脱离它所包含的不同内容，得出结论说：它是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土壤。

我们可以先分析一下：社会主义商品生产与商品交换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究竟有什么表现？

从商品的运动形式看，社会主义商品运动的主要形式是，商品—货币—商品($W—G—W$)，同时有资金的运动形式货币—商品—货币($G—W—G'$)交错存在。简单商品运动形式是，商品—货币—商品($W—G—W$)。资本主义商品运动的主要形式是货币—商品—货币($G—W—G'$)，同时还有劳动力商品的运动形式商品—货币—商品($W—G—W$)交错存在。这里的确没有多少差别。

从商品的一般属性看，只要是商品，都具有使用价值与价值两种属性，都是使用价值与价值的对立统一。

从商品的价值形式看，无论是资本主义社会还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商品都是用货币来表现，货币都是流通的媒介，起一般等价物作用，都具有五种职能。

从商品经济的客观规律看，只要存在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商品的经济规律即价值规律必然起作用，从而会出现生产商品的个别价值与社会价值的差别。

以上这些共同之处，集中到一点，都只是说明，可以从各个生产方式的商品关系中抽象出来最一般的共同属性。然而，仅仅从商品关系的最一般的共同属性是看不出它们的内容区别的。正如马克思指出的：“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是极不相同的生产方式都具有的现象，尽管它们在范围和作用方面各不相同。因此，只知道这些生产方式所共有的抽象的商品流通的范畴，还是根本不能了解这些生产方式的不同特征，也不能对这些生产方式作出判断。”(《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33页)马克思既指出了商品生产与商品流通是极不相同的生产方式都具有的现象，又指出仅从抽象的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的范畴是看不出这些生产方式的特征的。(马克思当时设想的社会主义社会是不存在商品生产的，现实生活说明，社会主义社会还不能不保留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马克思的论断显然也是适用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决定一个生产方式的特征，最主要的是生产资料占有形式的性质。所以，我们既要看到社会主义商品生产与商品交换跟旧社会具有没有多少差别

的形式，更要看到内容上的区别。毛主席在谈到社会主义社会中货币交换等等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时，首先概括地指出：“总而言之，中国属于社会主义国家”，最后又指明了生产关系的决定性特征：“所不同的是所有制变更了”。所以，我们不能单从共有的现象看问题，忽视它们不同的本质，否则就会得出荒谬的结论。斯大林指出：“如果从形式上，从现象表面的过程来看问题，就会得出不正确的结论，仿佛资本主义的范畴在我国经济中也保持着效力。如果用马克思主义的分析方法来看问题，即把经济过程的内容和它的形式、把深处的发展过程和表面现象严格区别开来，那就可以得出一个唯一正确的结论，即资本主义的旧范畴在我国保留下来的主要形式，是外表，实质上这些范畴在我国已经适应社会主义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而根本改变了。”（《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在这里，斯大林所谈到的保留旧形式而改变了实质的经济范畴，正是指社会主义商品、货币和银行这些范畴。因此，最重要的是透过这种共有的形式，考察它们在内容上的本质区别。

首先，尽管社会主义商品运动形式跟简单商品的运动形式，跟资本主义商品的运动形式没有多少差别，但是，如前所述，社会主义商品运动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其目的是满足国家和人民的需要，这既不同于建立在小私有制基础上的简单商品生产，不是小私有者劳动的交换，也不同于建立在资本家的生产资料私有制基础上的资本主义商品生产，根本不存在劳动力特殊商品的运动。

“四人帮”胡说什么社会主义社会是从资本主义社会脱胎而来的，只要它仍然存在商品的流通即 W—G—W，就会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这是采用偷梁换柱的手法，将形式上没有多少差别偷换成内容上完全一样，混淆社会主义商品生产与资本主义商品生产本质区别，以达到其破坏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复辟资本主义的目的。

其次，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固然还具有它的一般属性：使用价值与价值，但这种一般属性也具有特殊的内容。由于消灭了资本主义私有制，建立了社会主义公有制，因此，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中既不存在简单商品生产的基本矛盾，也不存在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基本矛盾。只是由于社会主义公有制两种形式的差别，劳动者的个人劳动还是在不同程度上直接表现为社会劳动，还存在着局部劳动同社会劳动的矛盾，但这已不是对抗性的矛盾。因而社会主义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之间也不存在对抗，同时，由于生产目的根本不同，在资本主义商品使用价值与价值矛盾中，主导方面是价值。相反，在社会主义商品使用价值与价值矛盾中，主导方面是使用价值。当然，社会主义制度也要重视商品的价值，但重视价值正是为了更多更好地满足国家和人民对使用价值的需要。并且，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可以通过国家计划自觉地调节和解决商品的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例如解决有时发生的某些商品脱销和积压的问题。资本主义制度本身则不可能自觉地解决商品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这种矛盾发展到一定程度，便爆发周期性的经济危机。

但是，“四人帮”却胡说“任何商品交换都是要实现商品的价值……为了实现商品的价值，就会出现‘价值追逐狂’”“出现产值挂帅，利润挂帅指导下的资本主义生产”。显然，“四人帮”完全否定了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的一般属性中，已经包含有社会主义的新内容。这种谬论既不符合商品生产的历史发展过程，也不符合我国实际情况。在历史上，从原始社会末期到封建社会的简单商品生产条件下，商品生产者交换其商品，并不是为了追求价值，而是为了使用价值。从我国现实看，我们的生产目的也不是追求价值，社

会主义企业既要完成国家规定的价值指标，更要完成国家规定的使用价值指标，各企业生产出商品之后，并不是自由出卖商品，而是由社会主义商业机构按照国家规定的价格进行收购、调拨和销售。社会主义企业决不是“追逐价值狂”。即使个别企业领导人由于思想政治路线不端正，可能出现片面追求产值和利润的资本主义经营作风；但只要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掌握在真正的马列主义者手中，社会主义商品生产与商品交换就必须按照国家计划进行，如果不存在其他的特殊条件，就不会在个别人手中转化为资本主义生产。

再次，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货币虽然仍是商品的价值形式，是一般等价物，但也具有新的特殊的内容。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货币是一切私有商品的等价物，它是私人劳动转化为社会劳动的证明，也是社会财富的绝对体现。特别是因为劳动力已成为商品，货币就能转化为资本，并成为剥削雇佣工人的手段。与此相反，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货币已不是私人生产的商品的等价物，而是公有制下生产的商品的等价物。货币作为全民所有制与集体所有制之间商品交换的媒介、作为国营企业之间产品交换及职工消费品分配的工具，尽管它仍然起着一般等价物的作用，但它所反映的生产关系跟资本主义货币有本质区别。社会主义货币已再不是私人劳动转化为社会劳动的证明，也不是社会财富的绝对体现。特别是因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力已不是商品，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流通都实行计划经济，基本生产资料不能自由买卖，货币受到严格管理，货币的发行和货币的使用都必须按照国家计划进行，所以，社会主义的货币不可能转化为资本。而且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也不允许货币转化为资本。

但是，“四人帮”肆意歪曲列宁关于“货币是昨天的剥削制的残余”，“每个有货币的人都有实际的剥削权利”胡说什么：“货币和货币交换的存在，仍然是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分子的土壤”。很清楚，列宁的这个论断是针对当时俄国的情况作出的。当时俄国正处在苏维埃政权刚刚建立一年多的时间，农民个体私有制尚未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同时，俄国正处在外国武装干涉和国内战争的时期，粮食奇缺，大批工人挨饿，在这种情况下，不但有经商的农民利用苏维埃发行的货币贬值进行粮食投机，还有地主、资本家利用手中保存的旧金币进行掠夺，当时，货币的确随时可以变成剥削的手段。然而，“四人帮”却把列宁在苏维埃政权建立初期，还存在资本主义经济，特别是小私有经济仍占统治地位条件下的货币与社会主义公有制已占统治地位条件下的货币混同起来，这是十分荒谬的。

最后，还应当看到，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价值规律也具有新的特殊的内容：不但价值规律作用的程度和范围跟资本主义制度不一样，商品个别价值与社会价值的差别所反映的内容也不同，因而，价值规律作用的后果也不相同。因为社会主义商品生产与流通是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价值规律已不再盲目、自发地起调节作用，所以，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价值规律的作用不会引起两极分化，不会导致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产生。

综上所述，虽然社会主义商品、货币的一般属性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但它们已具有新的特殊内容，所以，社会主义商品制度本身不会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

三

社会主义商品制度本身不会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但并不是说新资产阶级分子

的产生跟社会主义社会实行商品制度毫无联系。因为，社会主义商品制度仍然利用商品、货币这一旧形式，同一形式是可以具有不同内容的，资产阶级和有严重资产阶级思想的人就会利用这种旧形式，塞进资本主义的内容，妄图改变社会主义商品制度的性质。

他们利用这种旧形式主要表现在那些方面呢？

如前所述，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主要形式是商品—货币—商品，同时还有资金流通形式货币—商品—货币交错在一起；资本主义的商品流通的主要形式则是货币—商品—更多的货币。这个外表相似的形式，就是资产阶级和有严重资产阶级思想的人搞资本主义活动的一个方面。例如，他们用货币购买生产资料和私雇工人生产商品，出卖商品后获得更多的货币。单从流通领域是不易直接觉察的。但只要我们追踪到生产领域，就可以看到，这里没有多少差别的流通形式，已经塞进了资本主义的内容。

利用商品的一般属性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搞资本主义活动，是他们搞资本主义活的一个重要方面。他们利用由于社会主义生产与社会需要的矛盾，由于计划工作有时不完全符合客观要求，由于经营管理薄弱环节造成某些商品暂时积压或脱销而引起供求不平衡的状况，搞倒购倒卖，搞长途贩运，从中牟取暴利。在这里，表面上仍然是商品和货币交换，但是，这种交换已经不是社会主义性质了。

利用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的一般属性，塞进资本主义的内容，改变社会主义货币的本质和职能，把货币转化为资本，这是他们搞资本主义活动的又一个重要方面。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表现一切商品的价值，并能买到市场上它所能购买到的商品。资产阶级和有严重资产阶级思想的人，就可以利用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的一般属性，把货币用来套购倒卖，长途贩运，甚至倒卖非商品的票证，从而把货币转化为商业资本。他们还可利用由货币的一般等价物作用所派生的贮藏手段的职能搞放债活动，把货币转化为借贷资本。上面已经提到的：购买生产资料，私雇工人，开设地下工厂，组织地下包工队、地下运输队，直接进行剩余价值的剥削，也是与利用货币的一般属性有关的，这就已经把货币转化为生产资本了。尽管从表面上看，这种货币也是起一般等价物的作用，但实际上，这种货币已经不是社会主义货币。

我们并不否认当前存在以下的事实：资产阶级或有严重资产阶级思想的人，总是会利用社会主义商品制度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的一面搞资本主义。正是因为还存在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商品交换形式，对资产阶级来说要塞进资本主义的内容是方便的。所以，我们要警惕“林彪一类如上台，搞资本主义制度很容易。”但是，我们认为，决不能由此断言社会主义商品制度必然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社会主义商品制度与产生资产阶级和资本主义并不存在必然的联系。

“四人帮”肆意歪曲毛主席关于理论问题的指示，恶毒攻击社会主义商品制度，诬蔑体现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商品制度“不可避免”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这种谬论是极端反动的，这是故意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混同起来，妄图通过诋毁社会主义商品制度来诋毁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否定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优越性，从而达到颠覆社会主义制度，复辟资本主义的罪恶目的。